

深圳市绿色建筑协会

Shenzhen Green-Building Association

关于开展 2016 年度建筑工程（绿色建筑） 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说明

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做好 2016 年度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》（粤人社发〔2016〕86 号）和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《关于开展 2016 年度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》（深人社发〔2016〕75 号）精神，深圳市绿色建筑协会（简称“协会”）作为市建筑专业高、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八评委会日常工作部门，于 8 月 11 日在协会官方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QQ 群等平台同步发布了“2016 年度建筑工程（绿色建筑）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工作的通知”。为方便行业技术人员更好了解、关注、申报绿色建筑工程师职称，特此补发通知说明。

绿色施工作为建筑全寿命周期中的一个重要阶段，是实现建筑领域资源节约和节能减排的关键环节。当前，整个建筑行业对绿色施工技术型人才需求极大，为满足行业人才培养需要，为绿色建筑发展提供精准化人才服务，深圳市建筑专业高、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八评审委员会的专家组经过讨

论、研究及反复论证，决定从本年度起，将绿色建筑专业技术资格职称评审方向细分为“综合”与“绿色施工”两大类，申报人在提供纸质版申报材料时，可根据工作情况及材料内容自愿选择评审方向。评委会日常工作机构将采用不同的专业知识测评题库和《评审记实表》开展评审工作，将绿色建筑工程师职称评审工作做得更加深入、细化，为绿色建筑全产业链发展提供更客观、更科学的人才服务。

欢迎广大绿色建筑从业人员及施工单位技术人员，关注、咨询和申报 2016 年度绿色建筑专业技术资格职称。

联系人：方龙广

咨询电话：0755-23931865；QQ 群：340773365

深圳市建筑专业高、中级专业技术资格

第八评委会日常工作部门

深圳市绿色建筑协会

2016 年 9 月 1 日

